



证券代码：300104

证券简称：乐视网

编号：2018-201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视网”）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刘淑青女士、副总经理袁斌先生、董事李宇浩先生的辞职报告。刘淑青女士因个人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袁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宇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充分尊重刘淑青女士、袁斌先生、李宇浩先生的个人意愿，接受其辞职申请。刘淑青女士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袁斌先生和李宇浩先生不再在上市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发出日，刘淑青女士、袁斌先生未持有乐视网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刘淑青女士、袁斌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止本公告发出日，李宇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0 股，其中高管锁定股数 450 股。李宇浩先生原定任期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公司及董事会刘李宇浩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总经理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决定聘任张巍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三、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李宇浩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运作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及管理。

四、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张巍先生：

张巍，男，1976 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1998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取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 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5 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取得管理学博士学位。目前为东北财经大学和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外聘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技术委员会委员；现任乐视网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

截至公告日，张巍先生未持有乐视网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